

东莞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关于报送东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第 20240136 号人大建议会办意见的函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推动中小型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的建议》（20230176 号）收悉，经研究，市政数局提出会办意见如下：

近年来，市政数局高度重视数字经济相关工作，建立健全公共数据基础制度，加强数据汇聚共享与安全保障，不断推进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建立。

一、建立完善公共数据制度体系

2023 年 1 月，出台《东莞市公共数据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我市公共数据采集、使用、管理，保障公共数据安全，促进公共数据共享、开放和利用，释放公共数据价值。2024 年 5 月，正式印发《东莞市公共数据安全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共数据处理活动，保障公共数据安全，促进数据资源有序开发利用。已编制《东莞市公共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办法》《东莞市公共数据分类分级操作指引》《东莞市公共数据退役操作指引》等文件，计划 2024 年内印发，进一步加强数据管理安全保障。

组织机制方面，我市参照国家和省的工作机制，于 2022 年 9 月正式印发《东莞市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 加快推进数据有序共享实施方案》，同步成立由分管市领导牵头、各局委办共同组成的市级政务数据共享协调小组，统筹管理全市数据共享工作。建立首席数据官制度，由刘旺先副市长担任政府首席数据官，由各部门、镇街分管数字政府工作的领导担任部门、镇街首席数据官，全市共设立首席数据官 71 人，由各单位首席数据官高位统筹部门和镇街之间的数据共享应用。

二、加强数据资源汇聚共享

部署广东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东莞分节点，打通纵向和横向数据共享通道，形成全市统一数据资源目录。目前“一网共享”平台共有 56 个市级部门、31 个镇街（园区）开展数据编目共享工作，已完成 11005 个数据资源目录的编目挂接；共提供服务 13255 个次，满足了 112 个部门 191 个业务系统的数据需求。其中市工信局在“一网共享”平台挂接了东莞市“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库名单、东莞市创新型中小企业名单、东莞市倍增计划试点企业名单等 101 个数据资源，为加强企业管理提供相关数据支撑，如万江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向省科技厅、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等 4 个省市单位申请了广东省国家备案众创空间信息、东莞市倍增计划试点企业名单等 7 个数据资源，支撑了万江街道的社会治理平台、企业画像平台数据底座的构建及新

型社区治理创新工作的开展。

三、推进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建立

一是正式成立广州数据交易所（东莞）服务基地（下称“东莞服务基地”）。2月29日，东莞服务基地正式揭牌成立。基地主要提供基础配套服务、会员服务、数据资产合规登记指引服务等三大基础服务，以及数据经纪服务、公共数据运营、产业培育、数据交易生态培育、数据人才培养等五大增值服务，目前已发展首批会员超30家，上线超20个数据产品，交易标的超8000万元；已组织宝豪园区企业、松山湖大创园区企业以及东莞记账协会的25家企业开展关于数据要素的交流会，加强与企业交流，鼓励引导企业将具有公共属性的数据资源开放至数据要素市场，促进数据产品与服务交易流通。二是积极探索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模式。依托我市市属国企，挂牌成立东莞市数字政府建设运营中心，组建东莞市大数据产业发展联盟，为探索建立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提供组织保障。与东莞农商行合作打造场景化普惠金融服务，上线村民贷、村微贷、乡村振兴信用卡等特色金融产品，累计调用政务数据237.17万笔，为5.66万名个人及企业客户授信，累计授信金额约39.3亿元。与东莞银行合作建设“莞数通”数据产品，建立基于政务数据大脑的金融信用主题库，在“i莞家”、东莞银行渠道进行试点应用及推广，目前已完成“莞数通”开发工作，将加快推进上线。

下来市政数局将推动更多具有本地产业特色的数据服务和产品在广州数交所（东莞）服务基地上架交易，依托广州数交所（东莞）服务基地开展人才培养，做好大数据人才在数字安全等方面的职称评定申报服务，加强与东莞理工等高校合作，合作培养数字意识强、善用数据的高质量人才队伍。培育一批数据经纪人、数据商和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推动东莞成为省数据要素发展聚集区试点。

东莞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2024年6月5日

（联系人：数据管理科 梁海亮；联系电话：22830355）